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45,750,628.47	−1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80,917.99	6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970,327.23	5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364,048.81	−15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增加0.3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814,068,591.72	12,742,646,314.50	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935,131,042.35	3,884,968,312.47	1.2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17.2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7,01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9,920.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52,341.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70,465.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8,491.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2,656.39	
合计	5,210,590.7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03	主要是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冲回较上年同期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35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8	主要是公司生产投入超出货款流入。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3.33	主要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3.33	主要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1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5,929,169	19.56	225,929,169	无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990,081	15.67	180,990,081	质押	177,000,000
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并购重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19,401,448	10.34	119,401,448	无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未知	38,000,000	3.29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未知	32,000,000	2.77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554,512	1.26		未知	
卢源	未知	13,348,660	1.16		未知	
蒋凤银	未知	11,160,500	0.97		未知	
彭骞	未知	10,595,000	0.92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124,340	0.88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数量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3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3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54,512	人民币普通股	14,554,512
卢源	13,348,660	人民币普通股	13,348,660
蒋凤银	11,1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60,500
彭骞	10,5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95,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24,340	人民币普通股	10,124,340
深圳市和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沣融慧私募基金	9,542,700	人民币普通股	9,542,700
博时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博时基金—国新6号(QDII)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846,583	人民币普通股	7,846,583
李文芳	7,574,300	人民币普通股	7,574,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湘电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并购重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关系,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5,205,683.85	1,215,725,081.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778,088.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3,789,699.05	261,021,656.17
应收账款	4,061,805,830.12	3,809,837,732.28
应收款项融资	482,424,619.11	679,980,431.95
预付款项	318,246,379.20	236,364,403.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324,853.92	14,692,765.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48,680,032.91	2,180,641,564.70
合同资产	441,636,254.56	437,454,052.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991,825.92	56,187,828.94
流动资产合计	9,224,105,178.64	9,096,683,604.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83,228.07	8,983,228.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21,726,575.01	1,752,739,074.85
在建工程	170,811,873.34	169,749,847.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6,231,525.62	90,004,884.97
无形资产	1,544,460,143.45	1,566,735,606.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789,826.51	50,789,826.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60,241.08	6,960,24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89,963,413.08	3,645,962,709.72
资产总计	12,814,068,591.72	12,742,646,314.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72,306,333.33	3,135,416,33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84,712,293.42	1,242,958,330.17
应付账款	1,994,271,678.60	2,017,590,136.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44,918,590.82	470,168,704.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478,772.33	59,573,007.70
应交税费	11,547,146.68	16,654,595.87
其他应付款	107,739,465.23	114,659,657.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178,874.16	41,005,428.09
其他流动负债	245,283,197.76	176,623,599.97
流动负债合计	7,140,436,352.33	7,274,649,794.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43,075,638.44	495,575,638.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7,450,410.09	71,039,293.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8,216,444.52	48,216,444.52
预计负债	197,452,021.17	197,440,163.50
递延收益	89,684,498.56	89,684,49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6,713.31	716,713.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6,595,726.09	902,672,751.62
负债合计	8,187,032,078.42	8,177,322,545.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4,951,900.00	1,154,951,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02,693,139.80	5,702,693,139.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2,547,818.74	−92,547,818.74
专项储备	10,425,374.21	10,443,562.32
盈余公积	229,607,650.51	229,607,650.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69,999,203.43	−3,120,180,12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35,131,042.35	3,884,968,312.47
少数股东权益	691,905,470.95	680,355,456.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27,036,513.30	4,565,323,768.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814,068,591.72	12,742,646,314.50

公司负责人:周健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琳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45,750,628.47	1,165,255,776.47
其中:营业收入	1,045,750,628.47	1,165,255,776.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34,389,162.71	1,124,729,022.44
其中:营业成本	884,340,407.58	958,347,265.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26,173.18	10,965,454.74
销售费用	29,531,682.36	25,437,941.74
管理费用	57,796,107.71	70,591,682.59
研发费用	22,668,964.91	18,972,790.52
财务费用	32,925,826.97	40,413,887.38
其中:利息费用	34,776,802.87	43,120,670.19
利息收入	−3,240,519.14	4,056,744.35
加:其他收益	2,597,017.00	1,202,771.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5,004.86	−2,750,154.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01,963.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154,069.29	12,843,764.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3,750.99	4,497,509.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8.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040,556.96	56,320,644.53
加:营业外收入	1,013,381.46	8,602.73
减:营业外支出	4,768,464.33	25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285,474.09	56,079,247.26
减:所得税费用	7,554,541.39	9,991,580.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30,932.70	46,087,667.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30,932.70	46,087,667.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180,917.99	30,407,141.9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50,014.71	15,680,525.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730,932.70	46,087,667.1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180,917.99	30,407,141.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50,014.71	15,680,525.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周健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9,862,672.38	973,874,784.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325.28	111,167.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81,379.91	296,305,64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133,377.57	1,270,291,59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337,446.13	574,907,593.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566,630.13	160,391,416.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63,471.59	43,285,482.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529,878.53	142,087,88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497,426.38	920,672,37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364,048.81	349,619,222.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78,168.74	6,042.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2,129,494.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578,168.74	212,135,536.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11,520.40	42,545,043.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1,520.40	136,545,04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866,648.34	75,590,492.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0,000,000.00	1,2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8,537,862.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000,000.00	2,353,537,862.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2,703,944.44	2,3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83,698.37	47,771,024.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9,050.00	20,080,82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6,216,692.81	2,384,851,853.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83,307.19	−31,313,990.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322.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193,584.26	393,895,724.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5,593,000.05	1,086,767,589.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786,584.31	1,480,663,314.71

公司负责人:周健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3,153,600.87	501,015,30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2,743,313.09	170,423,822.37
应收账款	2,784,573,376.23	2,705,391,865.44
应收款项融资	270,925,673.79	345,769,563.82
预付款项	108,683,667.51	76,127,649.46
其他应收款	65,832,058.39	52,495,491.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91,012,840.32	442,705,024.30
合同资产	296,054,040.29	288,717,365.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2,730.72	6,103,346.50
流动资产合计	4,824,941,301.21	4,588,749,431.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85,619,556.56	1,785,619,556.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83,228.07	8,983,228.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71,091,678.35	1,495,858,779.57
在建工程	40,023,200.38	39,005,654.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6,600,390.19	60,373,749.54
无形资产	1,331,481,829.86	1,352,425,14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998,259.59	31,998,25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5,798,143.00	4,774,264,369.56
资产总计	9,550,739,444.21	9,363,013,800.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2,300,000.00	3,115,4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8,463,393.42	697,525,530.17
应付账款	1,014,511,032.49	987,409,103.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0,831,745.86	89,962,312.89
应付职工薪酬	19,525,596.32	22,195,214.53
应交税费	7,637,702.35	14,894,982.92
其他应付款	68,316,977.40	40,699,410.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61,383.74	34,087,937.67
其他流动负债	166,985,588.94	117,276,803.25
流动负债合计	5,197,833,420.52	5,119,461,295.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3,075,638.44	495,575,638.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837,801.54	47,426,684.7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621,372.85	36,621,372.85
预计负债	2,745,268.67	2,733,411.00
递延收益	66,592,970.02	66,592,97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2,873,051.52	648,950,077.05
负债合计	5,990,706,472.04	5,768,411,372.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4,951,900.00	1,154,951,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73,410,084.94	5,873,410,084.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2,547,818.74	−92,547,818.74
专项储备	7,675,084.81	7,675,084.81
盈余公积	229,607,650.51	229,607,650.51
未分配利润	−3,613,063,929.35	−3,578,494,472.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0,032,972.17	3,594,602,42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50,739,444.21	9,363,013,800.88

公司负责人:周健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琳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488,419,228.18	638,428,629.14
减:营业成本	403,473,142.61	535,552,329.33
税金及附加	5,921,125.53	8,869,536.82
销售费用	16,023,614.26	12,755,488.01
管理费用	44,199,579.52	42,309,764.58
研发费用	17,056,354.53	16,959,276.90
财务费用	34,481,542.90	42,123,661.86
其中:利息费用	34,257,314.26	43,120,246.19
利息收入	−909,636.95	1,747,548.14
加:其他收益	240,417.00	1,202,583.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5,084.83	−2,714,490.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01,963.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37,800.75	19,690,327.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0,874.46	271,877.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8.7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052,865.01	−1,691,129.53
加:营业外收入	929,203.92	4,302.53
减:营业外支出	4,445,795.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69,456.49	−1,686,827.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69,456.49	−1,686,827.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69,456.49	−1,686,827.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569,456.49	−1,686,827.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健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523,455.87	387,041,972.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325.28	76,004.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13,444.26	221,221,92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726,225.41	608,339,901.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785,699.34	296,561,168.2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138,376.00	104,350,879.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454,498.28	30,586,102.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71,199.36	125,775,67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849,772.98	557,273,82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23,547.57	51,066,078.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2,129,494.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129,49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8,279.51	18,322,85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8,279.51	38,322,85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8,279.51	123,806,634.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0,000,000.00	1,2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8,537,862.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0,000,000.00	2,353,537,862.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2,500,000.00	2,3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83,698.37	47,771,024.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9,050.00	19,480,82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6,012,748.37	2,384,251,853.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87,251.63	−30,713,990.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105,424.55	144,158,723.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488,455.01	342,256,145.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593,879.56	486,414,868.16

公司负责人:周健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琳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22临-025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6名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参与了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原董事汤鸿辉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现同意选举张越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份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22临-026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张越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本次调整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周健君

委 员:周健君、张越雷、王昶、陈共荣、王又珑

二、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昶

委 员:周健君、陈鸿鹏、王昶、陈共荣、王又珑

三、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共荣

委 员:周健君、张越雷、王昶、陈共荣、王又珑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昶

委 员:周健君、张越雷、王昶、陈共荣、王又珑

五、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共荣

委 员:周健君、钟学超、王昶、陈共荣、王又珑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上接B429版)

(五)管理委员会的组成

本计划设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负责,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并有权授权资产管理机构代行股东权利。

管理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持有人担任,并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主任由管理委员会以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计划的存续期(含延长的存续期)。

管理委员会委员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管理办法,对员工持股计划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1、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员工持股计划的财产;

2、不得挪用员工持股计划资金;

3、未经管理委员会同意,不得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4、不得违反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将员工持股计划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员工持股计划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5、不得利用其职权损害员工持股计划利益。

管理委员会委员违反忠实义务给本计划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六)管理委员会的职责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3、代表全体持有人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并制定相关管理细则;

4、负责与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

5、自行办理或委托资产管理机构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7、制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项的方案;

8、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七)管理委员会主任的职权

1、主持持有人会议和召集、主持管理委员会会议;

2、督促、检查持有人会议决议、管理委员会决议的执行;

3、管理委员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八)管理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

1、管理委员会会议不定期召开,由管理委员会主任召集。会议通知于会议召开2个工作日前通知全体委员,通知方式可以为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出等方式。

2、代表30%及以上份额的持有人或1/2及以上管理委员会委员,可以提议召开管理委员会临时会议。管理委员会主任应当自接到提议后5日内,召集和主持管理委员会临时会议。

3、管理委员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1)会议日期和地点;

(2)会议期限;

(3)事由及议题;

(4)发出通知的日期。

4、管理委员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管理委员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过半数通过。管理委员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5、管理委员会决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管理委员会会议在保障管理委员会委员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邮件等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委员签署。

6、管理委员会会议可采取现场、电话、视频、通讯表决等方式召开。会议应由管理委员会委员本人出席;管理委员会委员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管理委员会委员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管理委员会委员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管理委员会委员的权利。管理委员会委员未出席管理委员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7、管理委员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形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管理委员会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九、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机构的选任及管理合同的主要条款

(一)资产管理机构的选任

1、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对本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进行选任。公司选任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本计划下的管理委员会成立后,由管理委员会负责本计划资产管理机构的更换。

2、公司代表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与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管理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明确权利义务关系,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独立、安全。资产管理机构管理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资产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员工持股计划支付。

(二)资产管理合同的主要条款

公司设立资产管理计划用于前述人士参与持股。国联证券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详情如下:

(1)资产管理计划名称:兴证资管鑫众国联证券1号员工持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资产投资者: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3)资产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资产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投资范围: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于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股票代码:01456.HK,股票名称:国联证券),闲置资金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国债等流动性管理工具。

(6)存续期限:资产管理计划的存续期限为5年,资产管理人与资产投资者协商一致可以视市场情况及合同约定决定是否提前终止或延期。

(三)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资产管理人的管理费:根据签订的资产管理合同确定;

2、资产托管人的托管费:根据签订的资产管理合同确定;

3、其他费用

(1)委托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及资金账户银行费用等;

(2)委托财产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及开户费用;

(3)资产管理计划成立后的资产管理计划信息披露费用;

(4)资产管理计划成立后与资产管理计划有关的会计师费、审计费、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等;

(5)按照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可以在委托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费用的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根据有关法规及合同的约定执行。

(四)税收

委托财产运作中产生的纳税义务,由委托财产承担。资产投资者从委托财产中获得的各项收益,由资产投资者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办理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资产管理人、资产托管人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各自的纳税义务。

十、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权益的归属及处置

(一)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的归属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独立于公司、资产管理机构的固有财产,公司、资产管理机构均不得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归入其固有财产。因本计划的管理、运用或者其他情形而取得的财产和收益归入本计划资产。

(二)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处置

在本计划存续期内,除出现法律、行政法规、本计划约定或根据司法裁判处置的情形外,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不得用于抵押或质押、担保、偿还债务,不可任意转让或作其他类似处置。本计划锁定期满后,管理委员会可视实际需要,制定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在员工内部的转让规定。

(三)持有人在本计划存续期内发生不适合参加员工持股计划情况时的处置办法

1、持有人在本计划锁定期内出现离职、退休、伤残、丧失劳动能力、死亡等情形时,其在本计划中享有的权益不作变更,持有人所持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仍需遵守本计划锁定期等相关安排。

上述情形具体包括:

(1)持有人因病、因伤残、丧失劳动能力或其他原因而离职;

(2)持有人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而退休;

(3)持有人死亡,其在本计划中享有的权益由其合法继承人继续享有。

在锁定期满后,上述持有人或其合法继承人可提出退出申请,由资产管理机构按照本计划约定卖出该持有人所持份额对应的股份,依法扣除相关费用后将所得资金及相关收益(如有)划至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管理委员会按该名持有人所持本计划的份额进行相应权益分配。

2、持有人在本计划锁定期满后发生上述情况的,持有人或其合法继承人可提出退出申请,由资产管理机构按照本计划约定卖出该持有人所持份额对应的股份,依法扣除相关费用后将所得资金及相关收益(如有)划至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管理委员会按该名持有人所持本计划的份额进行相应权益分配。

(四)持有人收益分配

1、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再融资等情形时,本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新取得的股份一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该等新增股票与其所对应股票的解锁期相同。

2、在本计划存续期内,公司发生派息时,本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归员工持股计划所有,并优先用于支付资管费用或其他管理费用,如有剩余,管理委员会可以决定是否进行权益分配。

(五)持有人份额的退出

除本条第(三)款所述退出情形,本计划在锁定期满后,持有人按相关约定或管理委员会制定的管理规则向管理委员会提出退出申请。为兑付持有人退出申请,资产管理机构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减持标的股票。资产管理机构在相应股票减持完毕并依法扣除相关费用后将所得资金及相关收益(如有)划至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管理委员会按持有人所持本计划的份额进行相应权益分配。

十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计划存续期内,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管理委员会可拟定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方案。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方案必须分别经本计划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当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终止实施本计划:

1、继续实施本计划将导致与国家届时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相冲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终止本计划;

2、公司出现严重经营困难,分别经持有人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终止本计划;

3、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发生其他重大事项,分别经持有人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终止本计划;

4、继续实施本计划将导致持股计划总体持股比例或单个持有人累计所获股份权益比例超过法规限制,分别经持有人会议决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终止本计划;

5、本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

6、本计划锁定期届满之后,在本计划存续期内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计划可以提前终止并进行清算;

7、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证券上市地的交易所规则所规定的其他情况需要时本计划终止。

十二、员工持股计划期满后的处置办法

本计划终止后资产管理人应及时与资产投资者确认清算方案,尽快完成本计划的清算。本计划清算期限或因外部因素的影响,有可能超过30个工作日,届时资产管理人提前与资产投资者沟通预估的清算期限。资产管理机构在扣除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后,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以货币资金形式划转至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并按持有人持有本计划的份额进行分配。

本计划存续期满后,若资产管理计划所持资产仍包含标的股票的,由管理委员会与资产管理机构协商确定处置办法。

十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本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否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计划发表独立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对本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否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计划发表意见。

(三)《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有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公告董事会决议、《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意见、H股公告等。

(四)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征求员工意见。

(五)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本计划出具法律意见书。

(六)公司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在召开审议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大会前公告法律意见书。

(七)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有关议案。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

(八)本计划持有人召开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明确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具体事项。

(九)其他中国证监会、香港证监会、公司证券上市地的交易所及相关主管机构规定需要履行的程序。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二)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其税收等问题,按有关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税务制度规定执行。

(三)公司董事会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不构成公司对员工聘用期限的承诺,公司与持有人的劳动关系仍按公司与持有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执行。

(四)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后,至本计划完成参与人缴款并由公司发布本计划设立公告期间,如果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与国家及主管部门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等外部规定有明确冲突或实质性抵触,公司将视实际情况在履行必要的内部决议程序后终止或暂停本员工持股计划。

(五)本计划的解释权属于公司董事会。